

闽清县梅城诚信汽车修理店“7·18” 一般物体打击事故调查报告

闽清县事故调查组

2024年9月

目录

一、 事故基本情况	1
(一) 事故单位概况	1
(二) 事故现场情况	2
(三) 人员伤亡情况	2
二、 事故发生经过与应急处置评估情况	2
(一) 事故发生经过	2
(二) 事故应急处置评估	3
三、 事故原因分析	4
(一) 直接原因分析	4
(二) 事故相关检验检测和鉴定情况	4
(三) 间接原因分析	4
(四) 事故性质	4
四、 事故整改和防范措施	4
附件 闽清县梅城诚信汽车修理店“7·18”一般物体打击事故调查组名单	6

闽清县梅城诚信汽车修理店“7·18” 一般物体打击事故调查报告

2024年7月18日13时许，闽清县梅城诚信汽车修理店发生一起物体打击事故，造成1人死亡。

根据《国务院生产安全事故报告和调查处理条例》（国务院令 第493号）有关规定，经县政府批复同意，成立了县应急管理局、公安局、总工会、交通局、梅城镇政府等相关单位人员组成的闽清县梅城诚信汽车修理店“7·18”一般物体打击事故调查组（以下简称事故调查组）开展事故调查工作，并邀请县监委派人员参加。事故调查组还聘请福州市应急管理专家委员会张则刚、王军两位专家对事故原因进行勘察、技术鉴定。事故调查组依照法定程序对本起事故展开调查，通过事故现场勘察取证，收集事故相关人员证言证词，专家技术鉴定等，对事故发生经过、原因和性质进行了详细调查分析，形成事故调查报告，并针对事故原因及暴露出的突出问题，提出了事故防范和整改措施。

一、事故单位基本情况

（一）事故单位概况

闽清县梅城诚信汽车修理店，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2350124MA*****X7，类型：个体工商户，注册日期：2013年5月16日，经营者：郑某某，经营场所：闽清县梅城镇大路村352-1号，经营范围：一般项目：机动车修理和维护；洗车

服务；喷涂加工。（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二）事故现场项目情况

事故发生地点为闽清县梅城镇大路村 352-1 号闽清县梅城诚信汽车修理店内。修理店有一个修理车间、一个喷漆间，此次事故发生在修理车间。修理车间总面积约 500 平方米，大致分为三个区域，西南侧为办公室休息区域和喷漆区域，北东侧为维修区域，该区域内设有两个举升机维修工位，此次发生事故举升机在区域中部，举升机型号：SHL-2-245L。事故车辆停在举升机工位上，因黄增桂在谢某某送往医院后对现场的血迹进行清理，导致车辆已移位，后因县公安局和应急局的人员到现场后，要求恢复，故车辆再次移回现场。

（三）人员伤亡情况

事故造成 1 人死亡（死者姓名：谢某某，男，身份证号码：35012419*****1X）。

二、事故发生经过与应急处置评估情况

（一）事故发生经过

2024 年 7 月 18 日上午 11 时 34 分，发生事故的小车（车牌：闽 A2**MW，颜色：灰色，型号：奔驰 GLA220）因前两天开车时驾驶室下底盘有磕碰入店维修。店内另一名维修工黄某某接待，将车子用举升机抬起约 1.7 米的高度后，在车底盘下查看定损，发现小车的左前轮轮廓有轻微的坍塌，随后叫谢某某一同查看车辆

受损情况，并商定维修方案，随后他们回办公室休息。中午 12 时 53 分，维修工谢某某单独开始对车辆进行维修，至 13 时 01 分，谢某某使用千斤顶加铁管将小车的右边车身顶起来，造成在举升机上小车平衡失稳，谢某某下意识的去扶已失稳的小车，没有及时后退撤离，导致小车从举升机上掉落，将其砸伤并压在车子底部。

（二）事故应急处置评估

因小车从举升机上掉落发出声响，闽清县梅城诚信汽车修理店经营者郑某某从办公室跑出来查看情况，看到举升机上的小车已经掉下来，谢某某被压在小车底下。随后用千斤顶把掉下来的小车的左后方顶了起来，在操作的过程中在办公室休息的郑某钢（股东）也跑过来帮忙。顶到差不多高度的时候，郑某钢跑到车子的右侧查看高度情况，郑友阮在左侧驾驶室一侧清理车底的杂物，这时在隔壁喷漆车间的严某某（喷漆师傅）也跑过来帮忙，一起将谢某某从车底拉出来。谢某某从车底拉出后，其头部受伤，并大量流血，郑某某赶紧拨电 120 电话求救，打完电话后郑某某将其自身穿的白色短袖脱下包住谢某某受伤的部位，随后郑某钢和严某某也找来衣服和毛巾给谢某某包扎。13 时 17 分左右，120 急救车到事故现场，经现场处置后（13: 21: 43）将谢某某送往闽清县总医院抢救，郑某钢随急救车陪同前往。经医院诊断谢某某已经抢救无效死亡。郑某钢于下午 13 时 36 分拨打 110 电话报警，随后用谢某某身上手机联系其家属。目前，善后已处理完毕。

三、事故原因分析

（一）直接原因分析

维修工谢某某违章操作千斤顶将已被举升机抬起的小车顶起，造成举升机上小车平横失稳掉落，是导致发生一般物体打击事故的直接原因。

（二）事故相关检验检测和鉴定情况

详见专家技术鉴定报告。

（三）间接原因分析

（1）员工安全意识淡薄，谢某某作为汽车维修师傅，对举升机安全注意事项不熟悉，野蛮维修引发设备倾覆，是本次事故发生的间接原因。

（2）员工风险辨识能力与应急逃生技能薄弱。谢某某在发现举升车辆已失稳的情况下，对风险的判断严重不足，没有意识到危险，还下意识的去扶已失稳的车辆，没有选择及时后退撤离，是本次事故发生的间接原因。

（四）事故性质

经调查认定，该事故是一起因闽清县梅城诚信汽车修理店维修工违章操作导致一般物体打击的事故，属非生产安全责任事故。

四、事故整改和防范措施

（一）闽清县梅城诚信汽车修理店，要吸取事故教训，进一步加强对全体从业人员的安全培训教育，强化车间维修现场的安

全管理，确保现场不留隐患。

（二）梅城镇政府要认真落实安全生产属地管辖职责，按照安全生产治本攻坚三年行动要求，强化安全管理，加大宣传安全生产法等法律法规的力度。

闽清县梅城诚信汽车修理店“7·18”

一般物体打击事故调查组

2024年9月14日

